

证券代码：873811

证券简称：千禧龙纤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千禧龙纤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长、副董事长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姚湘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3 月 14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2.2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徐春华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3 月 14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459,9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9.0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童红心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3 月 14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陈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3 月 14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周承国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3 月

14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是公司治理的合理需要，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公司总经理候选人陈宏先生和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候选人周承国先生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拟任人员具备任职所必需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被股转系统的任何处罚和惩戒。本次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浙江千禧龙纤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千禧龙纤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千禧龙纤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7日